

中共厦门市海沧区委文件

厦海委〔2025〕20号



中共海沧区委 海沧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5年区委和区政府为民 办实事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部、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2025年区委和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计划》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责任单位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各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把持续拓展“三争”行动和深入开展“奋力拼搏、奋勇争

先”专项行动贯穿到为民办实事工作的全过程，强化责任担当，强化项目推进，强化社会效益，做好为民办实事各项工作。各承办单位要提高思想站位，加强组织领导，以更实的举措推动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实落细；要坚持目标导向，围绕前三季度见成效、年底全面完成的目标，倒排项目推进计划，确保计划任务按时完成。各协办单位要主动靠前，积极配合，上下联动，左右协调，合力推进为民办实事各项工作任务。

请各承办单位于每月3日前将进展情况报送区政府办，由区政府办负责每季度汇总为民办实事任务推进情况上报区委、区政府。区效能督查办、区政府办督查科要加大跟踪力度，对存在久拖不决、落实不力等问题的项目，由区委办、区政府办牵头进行督查督办、问责问效，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中共海沧区委
海沧区人民政府
2025年4月17日

2025 年区委和区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目标内容	承办单位	协办单位
一、加强教育基础建设，构建优质教育体系				
1	基础教育建设项目	建成一批中小学、幼儿园，新增学位 0.5 万个。	区教育局	区马指城建集团
2	学校补短扩优及设备提升项目	对老旧学校修缮提升改造，为区属学校设备购置及提升改造。	区教育局	城建集团
3	强化两岸学校体育项目交流	针对棒垒球等台湾学校内较热门的体育项目，选取试点学校新改建相关设施。	区教育局	城建集团
4	家庭教育公益讲座“五进”	推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下沉基层，组织开展家庭教育公益讲座“五进”（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不少于 120 场。	区妇联	区委文明办 区教育局 区民政局 区卫健局 区科协 区关工委 区文旅局 各街道

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增进民生健康福祉				
5	适龄女性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接种	对具有我市学籍或户籍的 12 周岁-14 周岁适龄女性继续开展 HPV 疫苗自愿接种，其中国产二价 HPV 疫苗为免费接种。完成 2024 年项目对象的第二剂疫苗和 2025 年项目对象的第一剂疫苗接种。	区卫健局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 区妇联
6	提升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政府补助标准	将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政府补助标准从 2024 年每人每年 94 元提高到 2025 年每人每年 99 元。	区卫健局	区财政局
7	医师下基层	抽调高年资中级及以上职称医师（每月至少 50 人次）进入全区 4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医疗帮扶。每名医师平均每月至少在受援单位工作 1 天，全年累计至少 1000 人次。	区卫健局	
8	群众免费鼻咽癌筛查	为辖区内有意愿的群众开展免费鼻咽癌筛查服务。	区卫健局	各街道 区科技和工信商务局 海投集团 城建集团 海发集团

9	老年人群 脑健康筛 查	为辖区内 65 岁以上有意愿的 群众开展免费的老年人认知 功能筛查；根据就医群众意愿 年龄可适当放宽至 55 岁。	区卫健局	区民政局 各街道
10	群众性应 急救护公 益培训	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 训。	区红十字 会	区卫健局 区教育局 各街道
11	公共场所 配置 AED 装置	在全区公共场所配置一批 AED 装置。	区红十字 会	区卫健局 区教育局 各街道
三、完善社会保障网络，兜牢民生保障底线				
12	促进高质 量充分就 业	实现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1.5 万 人，登记失业人员再就业 3000 人，困难人员就业 300 人。	区人社局	区税务局 各街道
13	职业技能 提升工程	全区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 训 900 人。	区人社局	各街道
14	新建或改 建提升工 会驿站	在全区新建或改建提升 3 个工 会驿站，解决户外劳动者“喝 水难、热饭难、休息难、如厕 难、补给难”等现实问题。	区总工会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城建集团

15	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培养	落实人才奖补政策，分级分类培训养老护理人员，确保培训不少于 60 人次。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16	长者食堂奖补	在市级补助建设长者食堂中，遴选不少于 4 个具有一定建设规模、受众对象多、运营相对稳定的长者食堂予以奖补，推动老年助餐服务提质增效。	区民政局	区财政局 区市场监管局 各街道
17	为户籍老年人投保幸福安康险	为全区约 3.9 万户籍老年人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幸福安康险”，老年人在本区范围内受到意外伤害时可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服务。	区民政局	区财政局
18	大学生租房补贴项目	为 7000 人次来厦就业大学生发放五折租房补贴。	区住建和交通局	
19	建设外来人口综合服务站	建成 1 个外来人口综合服务站。	新阳街道	城建集团
20	普惠托育园建设	建设一批普惠托育园，新增 300 个普惠性托位。	区卫健局	区教育局 各街道 城建集团

21	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办理	为辖区 10000 名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办理养老保险。	区人社局	区税务局 各街道
22	城中村改造	策划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筹集安置房房源 401 套。	区住建和 交通局	区财政局 嵩屿街道 海沧街道 区发改局 区征收中心 资源规划分局 土储公司
23	安商房产权办理	推进佳美安置房等市级安商房产权办理工作。	区征收中心	区财政局 区住建和交 通局 区税务局 不动产登记 中心 东孚街道 城建集团
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便民服务质效				
24	公交“六进”服务推广建设	深化应用公交“六进”服务机制，促进公交地铁融合发展，拓展服务区域，新增或优化 10 条公交“六进”服务线路，提升改造道路设施条件，配套建设相应的公交首末站、公交接驳站。	区住建和 交通局	

25	公交站点改造	新建、改造 12 处公交站点。	区住建和交通局	嵩屿街道 新阳街道 东孚街道
26	实施新时代电力“双满意”工程	新建改造 4 条 10 千伏农网线路、25 个农村供电台区。	区发改局	国网厦门供电公司 区住建和交通局
27		建设改造 21 条 10 千伏自动化线路。	区发改局	国网厦门供电公司 区住建和交通局
28		优化完善充电设施布局，积极开展老旧充电桩升级工作，推动新建 800 根公共及居民个人充电桩，规范做好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接电服务。	区住建和交通局	国网厦门供电公司 区发改局
29	工业园区充电桩建设	摸底工业园区充电桩需求，策划新建一批充电桩。	区住建和交通局	各街道 城建集团 国网海沧供电服务中心
30	新建改造污水管网	新建、改造污水管网 2 公里。	区住建和交通局	
31	新建改造雨水管网	新建、改造雨水管网 3.5 公里。	区住建和交通局	

32	公共停车场建设	新增公共停车泊位 336 个。	区住建和交通局	区教育局 城建集团
33	村居环境整治提升	推动部分村居房前屋后整治提升。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东孚街道
34	完善农业基础设施	实施南、北部耕地灌溉设施配套工程，完善区内耕地灌溉系统。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海投集团 东孚街道 海沧街道 新阳街道 嵩屿街道

五、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建设宜居美丽海沧

35	新改扩建城市绿道	新建或改造绿道（含步道）2 公里。	区住建和交通局	城建集团
36	新改建生活垃圾分类屋（亭）	新建、改造 25 座生活垃圾分类屋（亭）。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嵩屿街道 新阳街道 东孚街道
37	常态化海漂垃圾综合治理	开展辖区内沿海岸滩海漂垃圾常态化、全覆盖、日常清理。	海沧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区财政局 城建集团

38	水环境优化	推动海沧湖景观提升工程、海沧湖南桥污水泵站应急工程项目，提高水体质量。	区住建和交通局	城建集团 海投集团
六、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激发农村发展活力				
39	乡村振兴精品示范建设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精品示范建设，实施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市级精品村和精品动线项目，在4个村推动实施4个关联项目建设，持续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提升等。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住建和交通局 区文旅局 东孚街道 海沧街道
40	“四好农村路”提升改造	完成5公里农村公路建设和提升改造，提升农村公路路网服务水平，服务乡村振兴。	区住建和交通局	东孚街道 城建集团
41	农村强弱电整治	推动完成6个农村房前屋后整治提升试点村的强弱电整治工程。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区发改局 区数据管理局 区财政局 区住建与交通局 海沧街道 东孚街道

42	农村自来水改造	推动一批村居自来水抄表到户改造。	区住建和交通局	海沧街道 东孚街道
七、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强化城市治理效能				
43	“无证明城市”建设	通过电子证照、电子证明和可信电子材料的共享复用，实现企业群众办事免提交证明材料。完善涉及的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配置，推动电子证明协同流转，实现“无证明”办事模式全流程贯通。	区数据管理局	
44	公园建设提升	建设、提升7个公园。	区住建和交通局	城建集团
45	城中村主要道路交通秩序维护	加强全区城中村内主要道路交通秩序维护。	各街道 区应急局 公安分局	
46	道路交通拥堵点治理	推进2个道路交通拥堵点治理工作。	区道交办	区住建和交通局 公安分局 城建集团

八、筑牢公共安全防线，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47	重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	推进交通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整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 4 处。	区道交办	区住建和交通局 公安分局 城建集团
48	交通基础设施完善	完善 6 个交通路口隐患点的交通设施。	区住建和交通局 区道交办	
49	提升完善中小学校园周边及内部道路交通安全设施	提升完善 12 所中小学校园周边及内部道路交通安全设施。	公安分局 区教育局	区道交办 城建集团
50	基层安全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组织 1 场公众应急能力培训、1 场基层应急演练和建设 2 个基层预警指挥服务站。	区应急局	各街道
51	深化“五个一百”公共安全保障提升工程	聘请 20 名安全生产专家，每名专家指导帮扶 5 家企业安全生产。指导 10 个村居完成标准化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提升 10 个村居应急避灾避难点，组织完成 10 场防汛防台风转移避险安置演练培训。	区应急局	各街道

52	自建出租房电气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对全区自建出租房开展“表下线”电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在此基础上试点安装电气火灾监测设备，降低电气火灾风险。	区应急局 区消防救援局	各街道 国网电力海沧供电公司
----	-------------------	---	----------------	-------------------

中共海沧区委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7 日印发
